

唐典研究

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六典》研究观点与评论

夏锦文 李玉生 主 编

唐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唐典研究

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六典》研究观点与评论

学术顾问 钱大群

主 编 夏锦文 李玉生

编 委 (以毕业时间先后为序)

夏锦文 李玉生 曹伊清 董长春

苏学增 方 潇 张红生 桂万先

邱国侠 杨兴定



北京大学出版社
PEKING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唐典研究: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六典》研究观点与评论/夏锦文,李玉生主编.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5.12

ISBN 978-7-301-23555-3

I. ①唐… II. ①夏… ②李… III. ①典章制度—研究—中国—唐代
IV. ①D69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23164 号

- 书 名** 唐典研究——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六典》研究观点与评论
Tangdian Yanjiu——Qian Daqun Jiaoshou Tanglü yu 《Tang Liu Dian》
Yanjiu Guandian yu Pinglun
- 著作责任者** 夏锦文 李玉生 主编
- 责任编辑** 王丽环
- 标准书号** ISBN 978-7-301-23555-3
- 出版发行** 北京大学出版社
-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成府路 205 号 100871
- 网 址** <http://www.pup.cn> <http://www.yandayuanzhao.com>
- 电子信箱** yandayuanzhao@163.com
- 新浪微博** @北京大学出版社 @北大出版社燕大元照法律图书
- 电 话** 邮购部 62752015 发行部 62750672 编辑部 62117788
- 印 刷 者**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 经 销 者** 新华书店
- 730 毫米×1020 毫米 16 开本 33.75 印张 570 千字
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 定 价** 88.0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之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2752024 电子信箱:fd@pup.pku.edu.cn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部联系,电话:010-62756370



钱大群教授

贺钱大群教授唐律研究三十年暨喜迎八十春秋

序言

今年,公元 2015 年,是我们敬爱的钱大群先生唐律研究 30 年及喜迎 80 华诞的吉庆之年。

2013 年秋,我们在宁的几位已毕业的研究生,初步计划要为此庆祝一下。后来,宁、苏、沪三地的同学商量决定,以出版一本文集及召开一次祝贺会的形式进行。向先生汇报后,先生表示,会议开不开不重要,出文集倒是有意义的事,但不是出他个人的文集,而是应以同行专家写的评论为主,辅以反映他研究观点的代表性文论,要把出此文集作为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大陆法史界唐律与《唐六典》学术讨论的一次回顾性的汇报。这是先生同意出这部文集的初衷。

在取得大家的一致同意后,2013 年年底,先生以其自己的名义写发邀请函,请法史界、史学界与古文献研究界的专家学者,对先生唐律与《唐六典》等的研究作总体的或某个方面的书面评论,以便结集出版。结果,2014 年春季就陆续收到了许多同行专家传来的评论。加上 2009 年在吉林大学召开的《唐律疏义新注》出版座谈会上一批学者对该书的书面评议,文集的基本框架初步画定。

因为文集的内容涉及《唐律疏义》《唐六典》《两唐书》《唐会要》及《龙筋凤髓判》等诸多唐代典籍的研究与评论,所以文集定名为《唐典研究》,并以副标题作内容揭示。北京大学出版社的编辑也肯定了“研究”的提法,因为作者的代表性文论是“研究”,专家学者的评议也是“研究”,合而成书实际又是最生动活泼的研究。稿子汇集中及汇齐后,几经整理修改,最终形成了今天呈现在大家面前的这部书。

本书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采取了将反映钱先生主要观点的文论和专家评论相结合的形式。由于本书主要收集了钱先生在唐律和《唐六典》方面的代表性文论以及一批知名学者撰写的评论文章,因此,我们根据文章的内容,分为“关于唐代‘刑书’与《法例》的讨论”“唐律性质与唐代法律体系研究综评”“《唐律疏义新注》评论”“《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评议”“《唐六典》及唐代行政法律研究评

论”“专题评论”和“附录”七个部分。这种编纂方式在以前的纪念文集中从未有过,也是本书在编纂体例上的一大特点。

第二,反映了20世纪80年代以来唐律和《唐六典》研究中主要事件的发展历程。众所周知,唐代法制是中国古代法律发展中的一个重要时期,也是中国法律史研究的重点领域。学术界对唐代法制的研究虽然取得了丰富的成果,但不可否认,在一些重要问题上仍然存在着不同的认识和看法。其中关于唐律的性质尤其是唐代法律体系,以及《唐六典》的性质问题就是突出的表现。从20世纪80年代以来,学术界部分学者和以钱先生为代表的学者之间不断地发生学术争论。这本书收录了反映钱先生观点的文论及学者的评论,一方面集中反映钱先生在唐律与《唐六典》研究领域的代表性观点;另一方面通过同行专家的评论,读者可以进一步了解钱先生研究的价值意义以及争论的问题所在,从而了解唐律与唐代法律体系研究的发展过程。

第三,文集编撰过程深化及提高了唐典研究的水准。唐律作为中华法系现存最早最完备的一部代表性法律,是钱先生倾注毕生心血研究的重点。钱先生清楚地归纳总结了唐律性质与唐代法律体系的理论,并以此作为方法,正确解析唐代法律与非法律典籍的性质特点。另一方面,也以此作为武器,质疑论辩对方以维护正确观点。集中表述先生这些观点的文章包括《律、令、格、式与唐律的性质》(《法学研究》1995年第5期)、《〈唐六典〉性质论》(《中国社会科学》1989年第6期)及《唐代法律体系正确理解的转捩点》(《北方法学》2015年第3期)等论文。先生的《唐律研究》(法律出版社2000年)、《唐律疏义新注》(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及2013年)这三部著作是其观点在研究实践中经受检验并得到进一步发展的体现。同时,在这一过程中,又生发出了一批照例“具有鲜明钱氏学术风格”^①的论文。在接到的评论文章中,法史界内外的一些学者,对先生的一些观点从新的角度提出了质疑。先生认为这些问题比以前的内容更有“新意”,故而他很兴奋。从2014年春季到2015年春季,先生以近八十之高龄,不避寒暑,终于写出了《唐代法律体系正确理解的转捩点》《关于唐代〈法例〉问题的几点思考》及《唐代典籍研究若干问题补论》三篇计五万多字的新文章,充实进了《唐典研究》这本书中。这批文章澄清了许多新的问题,也包括先生修正的自己的一些观点,实际上几乎又是作

^① 唐研究学者周东平教授:《雅俗共赏:新世纪最重要的唐律注释书》,见本书第181页。

了一次更深入的辨析,使唐典研究的水准在质和量上比从前又有所提高。这是先生同时也是很多学者共同努力的结果。应当感谢他们!

第四,反映了学术交流中真诚地进行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健康氛围。本书收录的同行学者的评论文章,既充分肯定了钱先生对唐律和《唐六典》研究所取得的成绩,也直言不讳地提出了一些商榷性的意见。对此,钱先生要求我们,对不同意见特别是批评意见,要全部保留,不能少去任何一点。同时,钱先生对这些评论,有的撰文坚持和重申自己的意见,对其中的正确意见则予以吸收,甚至公开修正了自己少数文章中的部分观点。例如1980年王永兴先生在《文史》上发文,认为《律疏》中有三条于制定后作过三次修改。10年后,钱先生1989年在《南京大学学报》上质疑上述三条的修改。可是26年后,钱先生经过反复研究思考,从前对王先生的三点质疑,其中之一是仍坚持质疑并进一步举证论述,而对王先生文中的另外两点,钱先生修正了从前的观点,而认可王先生的意见。又如对研究《龙筋凤髓判》的一篇,他在阅读到别人的文章和新的资料后,果断地重写了涉及张鷟生平的部分,同时又坚决保留了他确认为有价值的“引疏分析”考的研究部分,并在本文集中重新发表了修改的全文。^②当然一两篇非代表性论文中一两个问题,对钱先生唐律研究的整体来说,确实算不上什么,但是,这个锤炼推敲的过程,说明钱先生对争论的对方及广大读者高度的尊重与负责的态度,反映了其学术研究的道德观与价值观,正如有的学者所言,是“勇气”和“底气”的表现。钱先生以博大的胸襟,以身作则地维护了学术交流的健康氛围。我们相信,只有通过这种真诚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才能推动唐律和中国法律史研究深入而健康地发展。

本书结集得到了学术界众多学者的大力支持,他们的惠允赐稿,既使本书的完成成为可能,也更增加了本书的学术含量,他们的大作都已署名,在此恕不一一列举。对于戴炎辉先生之后的当今台湾地区唐律研究的领军人物——台湾大学历史系名誉教授高明士先生,与南京大学古文献研究所的两唐书专家武秀成教授,我们特志铭谢!本书的出版也得到了北京大学出版社蒋浩先生的慷慨支持和帮助;责任编辑王丽环女士对本书的出版也倾注了大量的精力。在此,我们代表钱先生向他们表示崇高的敬意和深深的感谢。

^② 详见本书第四部分钱大群所著《唐代典籍研究若干问题补论》及《〈龙筋凤髓判〉性质及“引疏分析”考辨》。

本书的编撰也是钱先生众多弟子支持的结果,他们都写作了相关的评介文章,而且都担任了本书的编委会成员。在此也要对他们表示感谢。

最后,我们再次对钱先生表达我们的崇高敬意,感谢他对我们的无私栽培!祝钱先生八十华诞快乐!健康长寿!

夏锦文 李玉生

二零一五年六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关于唐代“刑书”与《法例》的讨论

（一）关于《新唐书》“四刑书”说的讨论

唐律研究有关文献考辨平议

——简评钱大群先生《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 武秀成 3

唐代法律体系正确理解的转捩点

——辨《新唐书》“唐之刑书有四”说并复有关观点 / 钱大群 9

（二）关于唐代《法例》书的讨论

关于唐代《法例》书 / 高明士 36

关于唐代《法例》问题的几点思考

——答复并就教于高明士先生和池田温先生 / 钱大群 48

第二部分 唐律性质与唐代法律体系研究综评

（一）作者有关研究观点之文论

律、令、格、式与唐律的性质 / 钱大群 67

(二) 专家评议

唐律性质与“诸法合体”的有力辨正

——钱大群教授唐律研究学术方法与理论的反思 / 马小红 80

唐代法律体系研究的新视角

——“刑书”与“文法”之分 / 张春海 88

钱大群先生唐律及唐代法制研究的特色与贡献 / 霍存福 97

对唐律研究起引领作用

——浅谈钱大群先生对唐律研究的贡献 / 郑显文 102

唐代法制研究的开拓与创新

——钱大群先生《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读后 / 徐忠明 108

评钱大群教授唐律研究的几个问题 / 孔庆明 115

考证辨析有新意

——评钱大群先生唐律与唐代法制研究 / 赵晓耕 胡雯姬 117

一次成功接续刑事法制基因的研究

——评钱大群先生的《唐律研究》一书 / 苏学增 123

第三部分 《唐律疏义新注》评论

(一) 作者有关研究观点之文论

《唐律疏议》结构及书名辨析 / 钱大群 145

对唐律书名及版式进行整合的理念与实践 / 钱大群 158

(二) 专家评议

唐律研究的一块丰碑 / 陈鹏生 丁凌华 169

因有鲜明特色而区别于同类著作 / 俞荣根 172

法律文献研究及法学古籍整理中最为重要的成果之一 / 田 涛 176

唐律最全面、最完善的注本 / 戴建国 179

雅俗共赏:新世纪最重要的唐律注释书 / 周东平 181

《唐律疏义新注》的贡献与问题 / 徐忠明 185

传承、赓续中国优秀法律传统 / 张 生 188

打造唐律研究新的学术坚梯

——钱大群先生《唐律疏义新注》读后感 / 范忠信	192
一本在求准的基础上力图求新的作品 / 杨一凡	198
一项重要的基础性研究成果 / 李贵连	200
达到同类作品的新高度 / 侯欣一	202
用现代方法规范唐律条标 / 赵晓耕 杨 光	204
为唐律研究搭建了新的平台 / 林 明	208
沟通了古代律意和现代法意 / 张中秋	211
寻找到了传统法律研究与普及的方向 / 马小红	214
唐律教学的很好示范与引导 / 孙光妍	216
创新与传承的结晶 / 王立民	218
《唐律疏义新注》对中国古代法律思想研究的贡献 / 段秋关	221
“引论”之“论”入木三分 / 方 潇	223
唐律研究的丰碑 法史学者的楷模 / 倪正茂	226

第四部分 《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评议

(一) 专家评论

精致而博大的研究

——简评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 / 郭 建	231
----------------------------------	-----

在唐律重大原则与制度研究上的突破

——钱大群教授唐律研究管窥 / 戴建国 彭 锋	234
-------------------------------	-----

唐律研究的不懈开拓者 / 徐永康	241
------------------------	-----

唐代法制研究征程中不可磨灭的脚印

——评钱大群先生《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 / 董长春	244
---------------------------------	-----

新的高度:尽精微而致广大

——读钱著唐律研究诸篇 / 李凤鸣	255
-------------------------	-----

不能忘怀的学术印记

——读钱大群先生研究《龙筋凤髓判》等考证 文章 / 张红生 邱国侠	262
--	-----

(二) 作者有关研究观点之补论

唐代典籍研究若干问题补论 / 钱大群 268

(三) 作者旧文新修

《龙筋凤髓判》性质及“引疏分析”考辨 / 钱大群 288

第五部分 《唐六典》及唐代行政法律研究评论

(一) 作者有关研究观点之文论

《唐六典》性质论 / 钱大群 李玉生 323

《唐六典》不是行政法典 / 钱大群 337

《唐六典》性质疏论 / 李玉生 343

(二) 专家评议

在技术与史实层面否定《唐六典》的“行政法典”说 / 徐忠明 349

《唐六典》不是唐代行政法律的渊源 / 艾永明 351

《唐六典》是一部反映国家官制礼法的典籍 / 孔庆明 352

否定“行政法典说”当时需要挑战的勇气 / 田 涛 354

把《唐六典》放到唐代法律体系中考察 / 侯欣一 355

果断放弃“行政法典”说,引用“官制典籍”的观点 / 范忠信 356

目前大多数高校法史教学采用是说 / 俞荣根 358

(三) 唐代行政法律研究评论

我国第一部全面系统探讨唐代行政法律的专著

——读《唐代行政法律研究》/ 公丕祥 李玉生 359

正确反映唐代行政法律的体系和特点

——与钱大群教授共撰《唐代行政法律研究》的一点感受 / 艾永明 ... 367

第六部分 专题评论

(一) 专家专题评论

新中国比较法制史研究的重要开拓

——以《比较论》《考辨》《论考》为评论对象 / 夏锦文 375

《唐律疏义》中有关服制的几个问题

——评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代法制考辨》 / 丁凌华 389

运用多种方法进行唐律研究

——钱大群教授《唐律与唐代法律体系研究》一书读后 / 侯欣一 400

唐律创新研究的一个新领域

——钱大群先生唐律法典化研究评介 / 曹伊清 405

当代吏治新思路的唐律借鉴

——钱大群先生唐律吏治研究的梳理与感悟 / 桂万先 411

唐代谏议制度实行的启示

——读钱先生《谏诤:贞观吏治的强大推动力》一文 / 杨兴定 426

(二) 珍贵序言及附评

中国法制史科学花圃中的新苗

——序《唐律论析》 / 张晋藩 431

开高校对本科生讲唐律课的先河

——简评《唐律论析》 / 方 潇 433

中国法制史研究中的一个创举

——序《唐律与中国现行刑法比较论》 / 乔 伟 435

导夫先路 为功法学

——序《唐律译注》 / 徐 复 438

从《唐律译注》入门学唐律 / 张春海 440

(三) 法史教学评论

法制史的研究对象是“法制”的历史

——读钱大群教授《中国法制史研究对象新论》 / 侯欣一 441

法学教育中启发式教学的典范

——钱大群先生中国法制史教材系列及教学活动记述 / 曹伊清 ... 444

(四) 学风评论

勇气·底气·地气

——谈钱大群先生在唐典研究中的学风特色 / 方 潇 448

第七部分 附录

附录一 钱大群教授唐典研究要点分布简介

/ 董长春 苏学增 桂万先 475

附录二 有时代责任感的法学家 495

附录三 历史脚印 505

第一部分

关于唐代『刑书』与《法例》的讨论

(一) 关于《新唐书》『四刑书』说的讨论

(二) 关于唐代《法例》书的讨论

